# 理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公告 （第一批次）

发布者：理学院发布时间：2023-04-04浏览次数：1718

**一、调剂系统开启时间**

调剂系统将于2023年4月6日0点开通，考生可在系统开通起12小时内完成报名，12小时后学院将根据报名情况择机关闭系统。

**二、招生计划**

2023年，我院数学学科（学科代码0701）、物理学学科（学科代码0702）接收调剂生，各方向招收调剂人数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学习方式** | **研究方向代码** | **研究方向名称** | **接收调剂生人数** |
| 070100 | 数学 | 全日制 | － | 不区分方向 | 30 |
| 070200 | 物理学 | 全日制 | － | 不区分方向 | 30 |

我校“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一志愿已招收满额。

**三、调剂**

（一）考生调剂基本条件：

1.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初试成绩（含加分）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调入地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

4.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5.满足教育部规定的其他调剂要求。

（二）调剂考生遴选办法

遴选调剂考生将按照初试总分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三）调剂复试分数线及复试差额比例

学院按照实际情况确定调剂复试分数线。复试实行差额复试，调剂考生差额复试比例不低于 120%。

（四）考生接受待录取通知后，一律不予取消待录取资格。

**四、调剂程序**

调剂系统关闭后，开始遴选复试考生并通过调剂系统发送“复试通知”。接到我校调剂复试通知的考生，须在2个小时内（时间以系统发送通知时间为准）通过调剂系统进行确认，逾期未进行确认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我院的调剂复试资格。对于接受复试的考生，学院将电话联系考生通知具体复试相关事宜。

调剂考生进入复试的分数线标准，参照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分数线执行。实行差额复试，差额比例不低于120%。有关复试具体要求见学院网站发布的《理学院 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五、联系方式**

**数学：  毕卉15904618065**

**物理学：王军军18045010460**